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办公互联网出口接入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GXTZ-ZB-2023 第(869)号)

项目所在地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 南宁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办公互联网出口接入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875 万元, 招标人为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2.4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 875 万元。 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项目需求。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办公互联网出口接入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办公互联网出口接入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基本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其分支机构(含下属分公司),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冻结、破产的状态。

(2)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

(3) 投标人须保证, 招标人在其本国使用其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时, 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 也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相关的任何争议。如果有任何因招标人使用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而提起的侵权指控, 投标人须依法承担全部责任。

(4) 投标人不得与招标人存在任何利害关系。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公正性的投标人, 不得参加本次项目投标。投标人参加该项目投标, 应提供与招标人的利害关系说明(关联关系承诺函)。利害关系的公司包括员工本人、亲属、近亲亲属及其他利害关系设立、控股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

(5) 投标人未被列入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不良供应商名单中。



3.2 专项资格要求：

-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2) 其他要求：具有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 (3) 基础运营商须以省级及以上公司为主体参与投标和签署合同。；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1 月 31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2 月 06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报名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2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 16 号裕达国际中心广东大厦 18 层）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2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 16 号裕达国际中心广东大厦 18 层）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人为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受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的委托，就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办公互联网出口接入服务项目【招标编号：GXTZ-ZB-2023 第（869）号】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具备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2. 采购内容

2.1 建设广西农发行互联网统一出口，区（省）、市、县行网络出口均采用运营商专线线路上收至区分行后统一出口，经过合规管理、行为审计后再统一访问互联网，确保访问的安全、可控。分行通过网关设备进行访问控制、安全防御，避免出现本地安全风险。

2.2 进行统一标准的有线网络改造，提升有线网络使用体验、加强有线设备统一管理能力、提高有线终端的安全管控能力、提高全网安全防护能力。

2.3 服务期：3 年，自互联网出口接入服务开通启用并测试合格之日起。

2.4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875 万元。 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项目需求。

2.5 项目工期要求：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50 日历天内完成。

3. 合格投标人

3.1 基本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其分支机构(含下属分公司)，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冻结、破产的状态。

(2)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

(3) 投标人须保证，招标人在其本国使用其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时，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相关的任何争议。如果有任何因招标人使用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而提起的侵权指控，投标人须依法承担全部责任。

(4) 投标人不得与招标人存在任何利害关系。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公正性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次项目投标。投标人参加该项目投标，应提供与招标人的利害关系说明(关联关系承诺函)。利害关系的公司包括员工本人、亲属、近亲亲属及其他利害关系设立、控股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

(5) 投标人未被列入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不良供应商名单中。

3.2 专项资格要求：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 其他要求：具有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3) 基础运营商须以省级及以上公司为主体参与投标和签署合同。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现场报名获取

4.2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4 年 01 月 31 日至 2024 年 02 月 06 日，每日 9 时至 17 时。

4.3 地点：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 16 号裕达国际中心广东大厦 3105 室)

4.4 报名资料①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②有效的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复印件③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④非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携带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原件。复印件材料须加盖公章，本项目不代办邮寄。

4.5 售价：每本售价 300 元，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及地点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02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5.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为：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 16 号裕达国际中心广东大厦 18 层）。

注：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6.1 开标时间：2024 年 02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6.2 开标地点：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 16 号裕达国际中心广东大厦 18 层）。

7. 发布渠道

7.1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s://www.chinabidding.com.cn/>）、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www.gxtzfz.cn）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

地 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96 号

联 系 人：/

电 话：/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南宁市良庆区凯旋路 16 号裕达国际中心广东大厦 3105 室

联 系 人：陈工

电 话：0771-5590098

电子邮件：339601934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陈蒙（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